

一张无法兑现的鱼票

上个世纪 70 年代末，广州的物资供应十分匮乏。当时流行一句顺口溜：四季如春没菜吃，鱼米之乡没鱼吃。为什么呢？因为那时，物价都由政府确定，实行统购统销。塘鱼每 50 公斤收购价为 27 元，死鱼活鱼每公斤只差 4 分钱。旺季淡季，鲜与不鲜，价格都没什么差别，农民养鱼没有积极性，产量上不去，市场供应就更紧张。鱼的种类和质量也不太好。广州市属郊县养的多是鳊鱼，头大尾细身无肉，被形容为“抓住鱼尾吊起似个锤，抓住鱼头吊起似个锥，蒸熟起来得碟水”。当时广州市水产总公司的党委书记被称之为“追鱼书记”，因为多年来都要为了解决节日和一年两届的广交会的供应，四处奔波找鱼。普通市民更不用说，一个月只有 2 角钱的鱼票，还不够买半斤鱼。即便是这样，有时一个月的供应只有两到三次鱼，买不到鱼的鱼票过期作废。

原广东省省长朱森林回忆说，在改革开放初期，他还是广州市越秀区委书记的时候，一位广州市民将无法兑现的一张五毛钱鱼票寄到了时任广东省省委书记习仲勋那里，以示不满，对其触动很大。在一次中央工作会议上，习仲勋坦率地说，广东农业发展缓慢，农民吃不饱肚子，城市副食品供应紧张，可以说是到了怨声载道的地步。流通体制、价格体制的改革已经势在必行。广州成为第一个吃螃蟹的“领跑者”。

1978 年 12 月 25 日，广州在芳村成立了全国同行第一间国营货

栈——河鲜货栈，实行产销见面，随行就市，按质论价，议价成交，这是广东农产品价格改革的开始。1979年3月，广州又率先放开塘鱼、冰鲜鱼市场，允许计划外的塘鱼、冰鲜鱼上市。刚开始，由于价格放开，塘鱼价格猛涨。1979年，1斤大头鱼涨到了3元，鲩鱼涨到了3.6元。一时间议论纷纷，市民意见很大。但广州市领导顶住压力，把它看成是改革开放不可避免的“阵痛”，持续推进物价改革。几年后，由于价格放开调动了养鱼人的积极性，塘鱼产量迅速增加。1984年，每斤鲩鱼的价格降到了1.4元，而鳊鱼的价格更降到了1元以下。市面上的鲜鱼种类也从10多个增加到上百个，广州人吃鱼变得容易了。1983年广州水产品上市总量达到150万担，平均每个广州市民可吃鱼60斤左右，其中鲜活的淡水鱼占了一半。过去的“追鱼书记”也变成被郊区的水产公司、养鱼大户不断找上门来，请他帮忙推销鱼货。

由于市场供应充足，有时到了旺季甚至供过于求，一些品种的鲜活淡水鱼不得不廉价抛售。为了使鱼“贱”不伤农，1984年（，）广东省水产部门提出“立足本地，把生意做到全国去”的经营方针，到全国各地推销鱼货，深受北方省市的欢迎，说送来的是“及时雨（鱼）”。鱼价放开，使广州不仅成为全国第一个成功解决“吃鱼难”的城市，还迎来了“南鱼北运”的大好形势。



放开鱼价后的河鲜市场